**瑞丽站民警职工2023年生日慰问品提货券采购**

#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瑞丽站民警职工2023年生日慰问品提货券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瑞丽市吉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瑞丽市捷安商贸城50-160号（地址）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3年 1 月 30日 15点 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RLJY-2023（竞）-001

2、项目名称：瑞丽站民警职工2023年生日慰问品提货券采购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预算金额：15.93万元

5、最高限价：15.93万元

6、采购内容：2023年度瑞丽站民警职工生日慰问品提货券采购，在瑞丽或陇川2个片区有固定或临时提货点的糕点店作为民警职工生日慰问品提货券供应商。采购标准为：可以发放不超过300元的生日蛋糕等实物慰问品，也可以发放指定蛋糕店的蛋糕券。合计总人数：531人。

7.合同履行期限：一年；若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通过采购方一年一次的评审考核评定，各项指标均达到采购方要求与规定，采购合同可续签。采购合同服务期限最多3年

 8.考核评定方式：每一个季度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的服务进行一次考核。考核方式为随机选取被服务人员进行满意度测评，一年四次考核后有两次满意度低于95%的，下一年度将不再续签合同。

 9.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服务地点：瑞丽市、陇川县城区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

2.提供供应商2021年度财务报表（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3.提供供应商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0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需提供。

4.提供供应商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0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需提供。

5.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6.信誉要求：

①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②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下载的信用信息中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为准，若供应商有失信行为，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为无效投标）；

③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为准，若供应商有失信行为，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为无效投标）；

④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标时查询为准，若供应商有失信或异常行为，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为无效投标）；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货商需在瑞丽或陇川城区具有固定经营门面或临时提货点，需有食品流通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委托代理许可证、检验检疫报告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资质证书和经营许可证书，相关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须提供证明材料）且必须提供对公结算账户。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1月18日，每天上午8：30分至11:30分，下午14:30分至17: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瑞丽市吉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瑞丽市捷安商贸城50-160号

3.方式：现场获取，有意参加报名者，请于报名时间内持以下证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加盖企业公章到瑞丽市吉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

4.售价：6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年1月30日15：00分；

2.地点：盛世利民大厦（恒丰银行三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送达指定地点的，视为放弃谈判，采购人不再接收其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开启**

1.时间：2023年1月30日15：00分；

2.地点：盛世利民大厦（恒丰银行三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1月18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相关费用及保证金**

（1）相关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服务类计算。

（2）谈判保证金：保证金的形式：网银、电汇方式。

保证金的金额：叁仟元整（3000元）；

保证金按规定数额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直接转至

开户行：瑞丽市吉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820011010000548094

开户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丽分行

保证金交纳说明：①电汇或网银方式提交的，底单即为交纳凭证（须注明项目名称）；

②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

**2.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瑞丽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地址：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瑞宏路91号

联系方式：0692-66820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瑞丽市吉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瑞丽市捷安商贸城50-160号

联系方式：1575891118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梦月

电话：15758911182